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出席情况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9月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0年9月7日上午10:00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斌先生主持。

二、议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32名，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370,5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首次授予的11名激励对象第三个考核期个人绩效考核结果未完全达到解除限售条件，公

司拟回购注销其当期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3,500股，回购需支付总金额92,519.63元，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3,500股。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429,067,825股变更为429,054,325股，公司注册资本由429,067,825元变更为429,054,325元。基于上述事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司章程（2020年9月版）》。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4、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3月27日的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购房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借款额度每年（自然年）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员工购房借款管理，控制公司资金风险，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拟将员工购房借款额度由每年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改为总额控制，即公司购房借款资金池总额为3,000万元，员工购房借款的放款需在此资金池预算内操作，超出预算的申请需待员工借款归还后方可再次借款。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公司为员工购房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公告》。

此项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七日